

宁夏法治报

2025年8月8日 星期五 今日4版 总第2374期

彰显政法力量 弘扬法治精神

宁夏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宁夏法冶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64-0020 邮发代号:73-5

中宣部公安部部署开展二〇二五“最美基层民警”宣传发布活动

近日,中央宣传部、公安部部署开展2025“最美基层民警”宣传发布活动。公安部印发《关于组织开展2025“最美基层民警”宣传发布活动的通知》,将结合“阳光下的守护”法治公安主题宣传活动,集中选树一批在全面实施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并于2026年“中国人民警察节”期间对外宣传发布20名“最美基层民警”当选者先进事迹。

通知明确,活动分为部署发动、推荐审核、宣传发布和学习深化四个阶段,坚持自上而下、逐级推荐,严格审核、广泛宣传的原则,以政治性、人民性、时代性、先进性、代表性

为标准做好遴选推荐工作,要求各地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警种严格按照政治坚定、对党忠诚、牢记宗旨、一心为民、担当作为、业绩突出,克己奉公、清正廉洁的标准进行推荐。推荐人选聚焦锐意改革创新,为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作出突出贡献的民警,适当向建功西部的青年民警倾斜。

据悉,中央宣传部、公安部于2019年首次联合开展“最美基层民警”学习宣传活动以来,目前已连续开展6届,全国共有来自不同地域、警种的148名民警荣获“最美基层民警”称号,形成了良好的示范引领效应。

据《人民公安报》

司法救助,倾心守护特殊困难群体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翊



高质效检察履职

国家司法救助是“一头牵着百姓疾苦,一头系着司法关怀”的民生工程。灵武市检察院结合“司法救助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等专项活动,通过建立完善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借助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等举措,深入推进司法救助工作,先后为90余名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107.5万元,让群众感受到司法温暖。

送去一缕阳光

在孩子心中种下一颗善意的“种子”,用司法救助的“光”去灌溉,慢慢抚平他们内心创伤。2024年12月,因一起刑事案件,小亮(化名)和小华(化名)成为事实孤儿。灵武市检察院立即开通“绿色通道”进行调查核实,为他们及时发放3万元司法救助金。同时,该院通过支持起诉,将孩子抚养权变更至其奶奶名下,并协调民政部门,将两个孩子纳入事实孤儿救助范围,每月固定发放补贴,并协调村委会为孩子奶奶争取公益性岗位,解决长期生活问题。

近年来,灵武市检察院共办理涉未成年人司法救助案件17件,决定救助未成年人21人,发放救助金25.4万元。

提供一个依靠

老有所依,是家庭责任,也是社会责任。



8月6日,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干警为一起司法救助案件的当事人,办理发放司法救助金手续。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翊 摄

灵武市检察院运用大数据模型检索发现,李某某犯罪致使张某死亡且未进行赔偿,被害人张某的母亲符合司法救助条件。该院给予张某的母亲司法救助金2万元,并协调当地有关职能部门关注老人的生活状态,指派专人开展跟踪回访,为老人解决实际困难。

司法救助不仅是对老年受害者的帮扶,更是社会公平正义的生动诠释。近年来,灵

武市检察院共办理涉老年人司法救助案件11件,决定救助老年人11人,发放救助金22万元。为老年人的晚年生活筑起安全与幸福的防线。

多一份保障

社会救助让困难群体的生活有了一份保障,司法救助则是让她们在遇到困难时,再多

一份保障。王女士的丈夫马某某与李某发生冲突,造成马某某重伤,经抢救无效死亡。王女士家里失去主要经济来源,灵武市检察院与银川市检察院联合给予低保户王女士及其女儿司法救助金2.5万元,解决其家庭燃眉之急。

近年来,灵武市检察院共办理涉低保户司法救助案8件,救助低保户11人,发放救助金17万元。确保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有效衔接,真正做到“知民意、解民忧、暖民心”。

带来一份慰藉

释放最大的司法善意,在司法程序的尽头给当事人带去一点慰藉。2025年1月9日,杨某某因与郝某、鲁某、某保险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法院判决后被告人郝某无可执行财产。灵武市检察院受理后,发现杨某某因交通事故受伤后,共计花费医疗费2万余元,经鉴定为十级伤残。杨某某因事故无法从事重体力劳动,而肇事司机郝某亦无可供执行财产,造成杨某某家庭生活困难,灵武市检察院决定给予救助金1.5万元。

近年来,灵武市检察院共办理涉执行困难司法救助案7件,决定救助10人,发放救助金16万元。

让家庭重燃希望

“救急救困”是司法救助的宗旨和意义,一道微光也能点亮一个家庭的希望。2024年8月23日,谢某某来到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反映,其妻子刘某某因交通事故死亡未得到有效赔偿且肇事者未被追究刑事责任。(下转03版)

“执行+直播”让正义看得见

本报记者 郑芳芳

说出具体地点;法官助理周梦涛在与被执行人电话沟通时避开镜头,且不时提醒被执行人“说事情就好,不要提公司名称”……

这是一起涉工程款纠纷的案件。2021年,申请人中标被被执行人的一项施工电力接入工程后,双方签订了施工合同并约定了合同价款和工期。竣工后,申请人将竣工资料报送至被执行人,但对方支付50万元后,再无下文。2024年12月,经诉讼,西夏区法院判决被执行人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下剩工程款。

仍分文未索要到后,申请人提起了强制执行申请。然而法院几次传唤被执行人到庭,均未有回应。于是有了开头这一幕。

“此次直播我们避开了贵司及员工,隐私

保护相关工作,您放心。”纪辉耐心地说,“不过,工程款已拖欠4年,对方公司经营存在很大困难,就等着这100万元‘自救’呢。”

冯某称,工程款肯定会给,但因整个项目还未结束,没钱周转,并表示“你们这么大阵仗地来要钱,真的大可不必”。

纪辉当即严肃回答道:“有履行能力,但拒不执行生效判决,要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你要想清楚。”随后递出一张传票,将冯某带回法院临时羁押室。

这波先“礼”后“兵”的操作,让直播间网友点赞不断,表示真正见识到了何谓“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直播结束后,纪辉仍在临时羁押室做着

“幕后”工作:与申请人、被执行人共同协商履行方案,既劝被执行人主动积极履行、尽快给出履行时间表,又劝申请人考虑被执行人的现实困难,最大限度减少对被执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以免影响其履行能力。

“这是我们刚拟好的履行时间表,半年内履行完,您二位看看。”纪辉的“推心置腹”,换来了冯某的积极履行。而这张诚意满满的履行时间表,也换来申请人的同意和解,一起历时4年有余的纠纷就这样在被执行人与申请人都向法官的道谢中迎来了圆满结局。

我在现场



8月5日上午,在银川市西夏区公安分局,一群特殊的小客人正围着消防车兴奋地手舞足蹈。原来,这是西夏区消防救援大队为分局警娃们量身定制的消防安全体验课,穿战服、扛水枪、升云梯……20多名警娃通过沉浸式学习、互动式体验,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安全教育课。

本报记者 苏克龙 摄

依法全链条打击医保骗保犯罪

马树娟

最高人民法院近日发布4起医保骗保犯罪典型案例,涉及定点医疗机构骗保、参保人员套取药品、药贩子非法倒卖药品等多个环节。这些案例充分展现了司法机关全链条打击医保骗保犯罪的决心和力度,也向全社会传递出明确信号:任何侵蚀医保基金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严惩。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事关亿万群众的健康保障。一旦被侵蚀,损害的不仅是国家资金,更是患者的救命希望。近年来,医保骗保犯罪呈现高发态势。最高法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医保骗保犯罪案件1156件2299人,同比增长131.2%,挽回医保基金损失4.02亿元。这组数据既反映出司法机关的打击力度在持续加大,也折射出相关犯罪活动的猖獗。

从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看,骗保犯罪已形成多元主体交织的局面。山西大同某民营医院通过虚增临床用药、虚报床位等方式,两年间虚报金额970余万元;江苏南京参保人员陶某云利用医保卡大量虚开药品并转卖,涉案金额22万余元;江西戴某寿专门收购倒卖骗保药品,涉案金额近400万元。这些案件表明,医保骗保犯罪主体既包括定点医疗机构、参保人员,也涵盖倒卖医保药品的下游行为人,必须实施全链条打击方能有效遏制。法律是打击医保骗保犯罪的有力武器。

(下转03版)

法报暖新闻

“指南针”引航新生之路

本报讯(通讯员 纳晶)“爸爸,你要好好改造,听警察叔叔的话,我们等你回家。”近日,在银川监狱三监区“指南针”工作室,服刑人员马某紧紧搂住泣不成声的儿子,泪水无声滑落。

马某入监之初,接踵而至的家庭变故几乎将他击垮:年迈的父亲因无法接受儿子犯罪的事实,忧愤成疾,抱憾离世;妻子远走他乡,留下幼年的儿子与高龄母亲相依为命。沉重的打击让马某一蹶不振,在狱中消极度日。“他整天沉默寡言,劳动应付了事,仿佛对一切都失去了信心。”三监区副监区长王鑫回忆说。

为帮助马某重拾生活希望,监区“指南针”工作室专门制定了“破冰计划”。监区警察多次走访他的家庭,协调当地社区为他的母亲和孩子提供帮扶,并安排心理辅导员对他进行针对性疏导。同时开展一场亲情帮教活动,用家人的爱和期待感化他,让他看到改造的希望。

当马某见到年迈的母亲、姐姐和朝思暮想的儿子时,这个曾经麻木的汉子瞬间泪如雨下。母亲拉着他的手说:“家里都挺好,孙子学习总是名列前茅,我们盼着你早点回来。”监区向其家属介绍了目前马某的改造状态和生活环境,对马某进行了教育和鼓励,希望和马某家属携手共同为其改造之路保驾护航。面对家人的关爱和监区警官的教育感化,马某表示,“一定要痛改前非,不辜负大家的期待,好好改造,争取早日回家。”

今年以来,银川监狱三监区以“指南针”工作室为载体,通过心理疏导、亲情互动、社会帮扶等方式,已成功化解多起服刑人员改造危机,违规违纪率明显下降。

平罗交警有支小分队“能说会道”

本报记者 李毓琛

“打竹板,响连天,今天我来表安全。说交规,道平安,没有规矩方圆……”8月5日,在平罗县东方明珠C区,平罗县公安局交管大队文艺宣传小分队警员们打响竹板,引来小区居民围观。她们将常见的交通违法行为、电信诈骗套路编排成音乐快板节目,再现了“酒驾被查”“刷单受骗”等场景,较以往刻板的说教,押韵的快板声入脑入心。

半个月前,在大队长秦建平的提议下,大队抽调9名警员组建交通安全宣传文艺小分队。“由张娓负责编排节目,给我们排练,”谢彤告诉记者,起初大家有畏难情绪,但没想到仅用半个月时间,这支小分队就编排出了2个快板节目,并于8月1日在陶乐镇庙湖村完成首次演出。

“老姨,让我给你讲一讲交通安全知识。”从事宣传工作仅1年的谢彤已经成为小分队的“顶梁柱”,她的几句方言一下子拉近了和老年居民的距离,“坐车出行要系好安全带、骑电动车出行要戴上安全头盔、走路出行要走人行道,啥时候都不能闯红灯……”节目策划张娓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的“老兵”,有跳舞、主持、演讲、朗诵及策划、编排活动节目的特长,在她看来,交通宣传工作就是要能把交通安全知识“讲出黄金的价、演出生瓜的甜”,把交通法规揉进说唱、塞进快板里,将冰冷的法条变成热乎的家长里短。

“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通过灌耳的方式,让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成为群众出行时时刻刻都能遵守的行为准则。”秦建平说。

银川公安联合通信部门开展有奖举报宣传

最高给予3000元话费奖励



总值班编委 张怀民 本版首席编辑 倪慧 版式设计 王荣 广告热线 6015975 发行热线 6017438 全年价/426元 区外订阅专用邮发代号 73-500

新闻热线 0951-6029038 13995477360 石嘴山新闻热线 13099569083 吴忠新闻热线 18995130129 固原新闻热线 13995041177 中卫新闻热线 18295370156



宁夏法冶报
微信公众账号



宁夏公告
小程序



宁夏公
告公众
号